

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释放人才红利

范思翔

体制顺、机制活，则人才聚、事业兴。在2021年召开的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上，习近平总书记科学回答了新时代人才工作的一系列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围绕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作出重要部署。

向用人主体授权、为人才松绑，是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核心内容。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将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摆在新时代人才工作的突出位置，制定实施《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大力破解人才工作体制机制障碍。特别是去年中央人才工作会议以来，各地区各部门从完善人才管理

制度、深化科研经费管理和科研项目管理制度改革、优化整合人才计划等方面入手，着力在服务、支持、激励上下功夫，把人才从各种体制机制束缚中解放出来，人才发展环境不断优化，人才活力进一步增强。

国家发展靠人才，民族振兴靠人才。当前，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蓬勃兴起，国际人才争夺日趋白热化。在这一背景下，拥有良好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环境，才能持续吸引人才、留住人才、用好人才，让各类人才的创造活力和聪明才智充分涌流。

要根据需要和实际向用人主体充分

授权，既要真授、授到位，又要确保下放的权限接得住、用得着。推进人才管理体制改革，克服人才管理行政化、“官本位”现象，进一步为人才松绑，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更加宽松宽容的管理服务环境。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支持机制，让人才培养成为造就创新驱动发展生力军的“源头活水”。改进人才评价机制，破除“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等沉疴痼疾，继续采取有力措施为“帽子热”降温，加快建立以创新价值、能力、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发挥好人才评价“指挥棒”作用。健全人才激励机制，让人才的创新劳动得到合理回报，形

成百舸争流、万马奔腾的良好局面。创新人才顺畅流动机制，打破人才流动壁垒，鼓励人才向艰苦边远地区和基层一线流动。

新征程上，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必须始终牢牢把握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这个重要保障，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向改革要动力、用改革增活力，真正建立起既有中国特色又有国际竞争比较优势的人才发展体制机制，让各类人才各得其所、各展其长，聚天下英才而用之，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更加坚实的人才支撑。

明星要为社会作好表率

程浩楠

据“平安北京”消息，近期，北京警方在侦破一起违法犯罪案件中，将演员李某某(男，35岁)查获，该人对多次嫖娼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其已被依法予以行政拘留。央视新闻客户端消息称，经总台央视记者与相关部门核实，演员李某某系李某峰。

偷税漏税、吸毒、嫖娼……近年来，艺人违法、失德的新闻时有发生，乱象令人侧目。个别明星毫无道德底线和法律意识，屡屡触碰法律红线，损害了行业形象，造成不良的社会影响，对广大青少年健康成长尤为不利。

古人云：立业先立德，做事先做人。作为公众人物，他们在镜头下的一举一动都受到社会的关注，他们的一言一行都可能影响着粉丝。虽说褪去光环，明星也是人，也会有各种各样的缺点，但是他们之所以受到人们的喜爱和追捧，除了拥有良好的业务能力之外，端正的品行才是更重要的考量。作为公众人物，有责任为社会作表率，要积极弘扬正能量，追求德艺双馨，堂堂正正做人、清清白白做事。同时，作为公众人物，要心怀敬畏之心，在接受着社会的关注、粉丝的鲜花与掌声之时，不能被虚荣和自满麻痹神经。一个真正的明星，应当德才兼备、内外兼修，只有严于律己，时刻提醒“吾日三省吾身”，摒弃奢靡享乐、自我放纵的欲望，才能成为真正的明星。

以人为镜，可以明得失，希望李某峰嫖娼事件能为公众人物再次敲响警钟，不管多大名气，多高的地位，都要将“遵纪守法，守住底线”牢牢记在心上，用自己的品行为社会作表率，用自己的业务能力为自己代言，这样才能做一名合格的、受人尊敬的明星。

切除黑恶犯罪毒瘤，还互联网一片净土

原石

近日，公安部等9部门联合印发通知，部署开展为期一年半的打击惩治涉网黑恶犯罪专项行动。从依法严厉打击惩治利用信息网络实施“裸聊”敲诈、恶意索赔的黑恶势力组织，到坚决斩断非法软件开发、“跑分洗钱”等上下游犯罪不法利益链条，再到强力整治网络水军、网络暴力等网络空间问题乱象，相关举措必将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走深走实。

扫黑除恶，是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国家长治久安的重大决策。2018年以来，我国共打掉黑恶势力组织集团1.66万个，刑事案件发案数保持稳中有降良好态势。也要看到，扫黑除恶斗争具有长期性、复杂性。随着信息网络快速发展，传统犯罪加快向网上蔓延变异，犯罪分子通过敲诈、恐吓、暴力放贷等手段非法牟

利，危害后果十分严重，群众反映强烈。此前公安部于2019年部署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成功打掉一批黑恶犯罪团伙，有效净化网络空间。持之以恒打击涉网黑恶犯罪，成为呵护人民群众安全感的题中应有之义。

扫黑除恶绝不能存在盲区、留有死角。互联网不是法外之地。尽管网络是虚拟的，但进入网络空间的主体是现实的，一旦违法就要承担法律责任。也要看到，利用网络实施黑恶势力犯罪具有犯罪主体年轻化、组织结构松散化、作案分工精细化、犯罪手段“软暴力化”等特点。犯罪分子通过网络或虚拟身份就可以形成团伙，不同环节由不同人员实施，足不出户就可以侵害远在千里之外的人，其危害更深、隐蔽性更强、查处难度更大。这对执法者提出更高要求，必须以雷霆之势重拳出击，实现“魔高一尺、道高一丈”。

扫黑除恶必须深挖上下游，打击全链条。现实中，一些涉网黑恶犯罪已形成黑色利益链。以“套路贷”为例，一些黑恶势力“漂白”为租赁公司、调查公司，既有管理人员放贷，也有人开发APP并进行推广，也有人通过电话侮辱、发送PS裸照非法催收，资本方、开发商、催收人彼此勾结从中渔利。如何形成规模打击，铲除犯罪土壤？通知要求迅速掀起打击攻势，组织专班办案、集中攻坚、速侦速破。公安与网信、教育等部门加强协作，刑侦与禁毒、网安等警种联合办案，才能凝聚合力、打深打透，将利益链逐一瓦解，将犯罪团伙一网打尽。

扫黑除恶，功在平时。打击惩治涉网黑恶犯罪，对违法分子形成震慑，打早打小、防患未然，才能把危害降到最低。具体来说，加大打击力度，要做好警情、

线索摸排工作，畅通举报渠道，以科技赋能犯罪监测预警，避免黑恶势力做大成势。加强打治结合，应排查网络乱象，强化日常监督，压紧压实行业主管部门及相关企业的监管责任，织牢网络安全防护网。做好宣传教育，要让更多群众提高防范意识，不要轻信来历不明的网络信息和虚假广告，遭到侵害及时报警、配合调查取证，切勿存在息事宁人、自行解决的想法。

对重大案件适时发起集群战役，建立一体化打防管控模式，依法从严惩处一批涉网黑恶违法犯罪分子……通知中的一个关键词，彰显了扫黑除恶的决心和凌厉态势。随着专项行动深入开展，相信定能打掉长期盘踞在互联网的黑恶势力，切除人们深恶痛绝的社会毒瘤，还互联网以风清气正，还人民群众一片安宁。

移风易俗，保障乡村振兴行稳致远

孟哲

乡村治理是国家治理的基石，也是乡村振兴的重要内容。近日，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等8部门联合印发《开展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农村移风易俗重点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以下简称《工作方案》)。专项治理工作自2022年8月启动，2023年12月基本结束，给农村移风易俗工作制定了明确的路线图和时间表。

在农村，过去剃头酒、搬家酒、满月酒、喜事、丧事……不仅家家都要办，还会排排场、比阔气，成为广大农民群众沉重的负担。2019年中央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农业农村部等11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移风易俗建设文明乡风的指导意见》。经过两年多治理，各地围绕移风易俗等问题积极探索，取得了较好成绩。但是也要看到，在很多地区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依然甚嚣尘上。

对此，《工作方案》提出了四个治理重点，从高价彩礼陋习，宣扬低俗婚俗观念，索要、炫耀高价彩礼，媒婆、婚介等恶意抬高彩礼金额，彩礼金额普遍过高等问题，到人情攀比陋习，人情礼金名目繁多、数额过高，甚至为了敛财举办“无事酒”，农民群众“人情债”负担沉重等问题；从厚葬薄养陋习，不履行孝道义务，丧事时间过长、丧礼中宣扬封建迷信思想和开展陈规陋习，豪华墓等问题，到铺张浪费陋习，婚丧喜庆举办宴席时间过长、规模过大，盲目攀比追求档次，造成严重浪费……抓好这四个治理重点，对农村和谐稳定、农民安居乐业、精气神积极向上，保障乡村振兴行稳致远意义重大。

整治陈规陋习，弘扬文明新风，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现代化的一件要事。《工作方案》坚持问题导向，坚持疏堵结合、标本兼治，通过大力推广文明积分、道德超市、红黑榜等做法，发挥文明家庭、五好家庭、最美家庭等示范带动作用，加强正向引导，对农民群众的文明行为给予相应的精神、物质奖励；严格落实农村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等事宜报备制度；集中开展“农村移风易俗主题宣传月”活动，等等。创新治理方式，形成长效机制，不断改善农民精神风貌，推动文明乡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厚植新风正气，要党员、干部以身作则带头移风易俗。在农村，村看村、户看户，群众看干部。《工作方案》明确提出，对违反移风易俗规定的党员、干部进行相应处理。管好了党员干部这个关键，群众工作就会好做。这就要求，各地在推进移风易俗的过程中，须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员干部需要带头执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自觉接受监督，层层压实责任，维护好党员干部良好形象，以优良的党风促政风、带民风。

乡村焕发文明新气象，要细化村规民约，出台约束性措施。一方面，指导各村开展村规民约制定修订，充实婚事新办、丧事简办、孝亲敬老等移风易俗内容。另一方面，出台约束性措施，明确告诉村民提倡什么、反对什么，红白喜事等应该怎么操作、不该做什么。值得注意的是，农民是乡村的主人，也是治理的主体。在这一过程中，要按照地域、民意等，标准清晰、有奖有罚，以合适的形式约束约束性措施。简言之，要充分尊重村民意愿，突出村民自治，引导村民自我管理、自我约束。同时，各地要不间断丰富村民的精神文化生活，提升村民的道德水平，让村民的文明素养得以内化于心、外践于行，让崇德向善的良好风尚在村里蔚然成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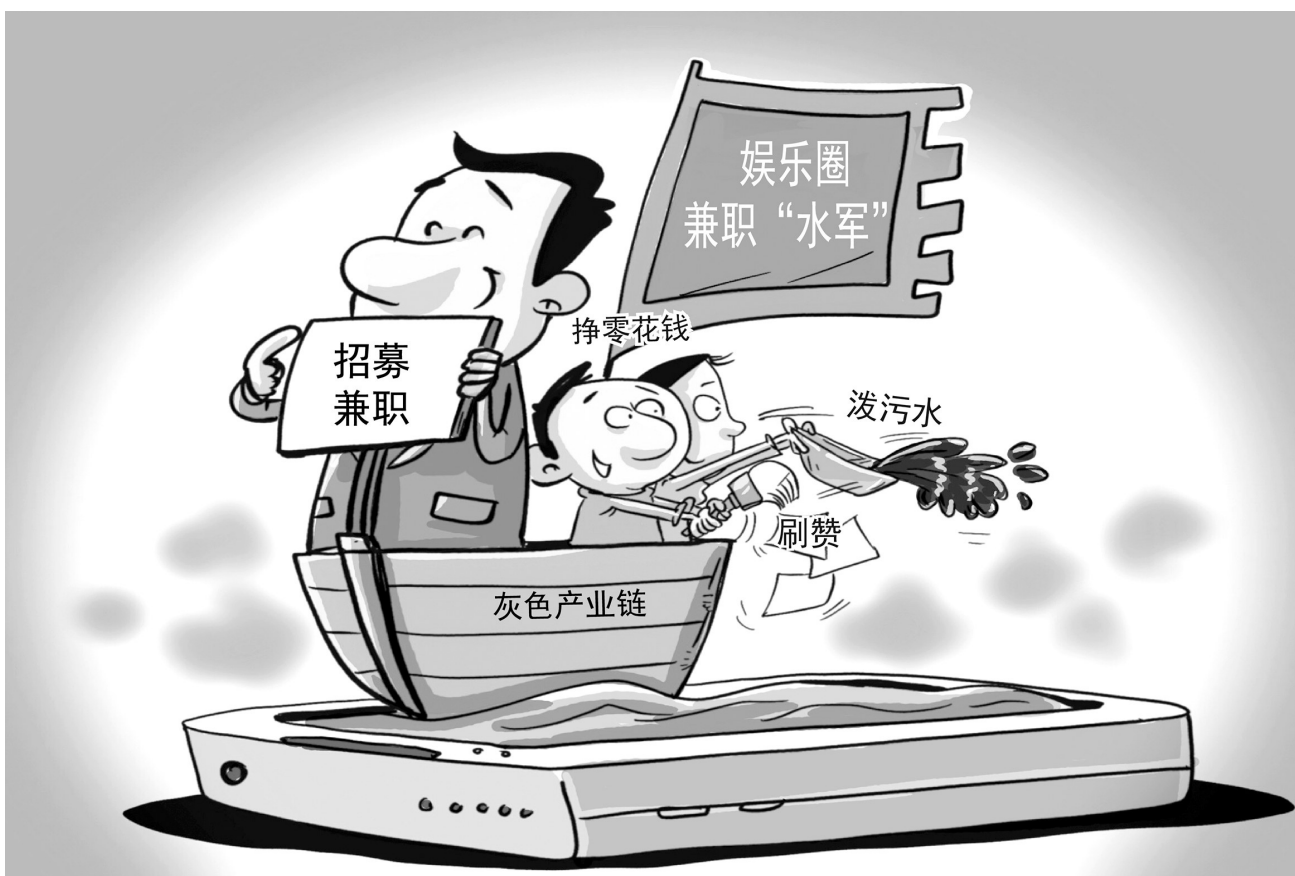
农村移风易俗绝非一日之功。让高价彩礼、人情攀比、厚葬薄养、铺张浪费等陈规陋习在部分地区持续蔓延势头得到有效遏制，必须从思想上形成自觉，制度上形成规范、风气上形成氛围，同时，在治理上不搞一刀切、齐步走，落细落小，以点带面推动乡村治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如此兼职

刷好评、写推广软文、泼污水……有的一个月能挣上千元。“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游走在灰色地带的网络“水军”主要是一些兼职人员，他们在网上接单，兼职做“水军”挣零花钱。

“水军”在网络世界控制热搜、流量，炮制虚假舆论，轻则影响公众的判断、选择，重则损害他人权利、影响社会公平，危害严重。大家对此要有清醒认识，坚决拒绝以这种不正当方式获得报酬。

新华社发 王鹏 作



家委会收取8万班费之举越位了

金佩庆

每逢开学季，“家委会”“班费”等往往会成为热词。近日，一位自称是安徽铜陵某中学家长代表的网民在“人民网领导留言板”上留言，质疑该中学高二(14)班收取每人2000元、共计8万余元班费的合理性。据铜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回应，班级每人收费2000元情况属实；该费用由家委会征得全体家长同意，代收代支，主要用于教材缴费、学习及活动开支等；此项费用收支均不经过班主任及任课教师。

当地政府、教育行政部门能以积极的态度及时介入并作出回应，与网民开展良性互动值得肯定，该家委会支持学校和班级工作的热情我们也可以理解。但似乎相关部门随后的解释并不能平息网民激烈的反应和公众的热议。很显然，作为一个班级的家委会，如此“平摊”

收取高额班费的做法已经是严重越位和错位了。

为了方便家长，减少琐碎费用缴纳次数，集中一次性缴纳班级代管经费，其出发点或许不错，但此举是否符合有关财务制度和经费管理制度暂且不说，不符合教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倒是毋庸置疑。人均2000元的班费对于绝大多数家庭也许可以承受，但对于一些困难家庭来说就是一笔不小的负担。实际上，这笔班费由家委会征得全体家长同意的说法恐怕也不符合事实，要不然也就不会有市民以家长的身份投诉了，如果有人不同意而被收取相关费用，则涉嫌变相强制收费。虽说该班级家委会对班费支出账目明期，记录详细，接受全体家长的查阅和监督，但其中“自愿征订学科作业资料费等”一项支出就高达34090.5元，

无论从家庭经济负担和学生课业负担上恐怕都说不过去。

根据2012年《教育部关于建立中小学幼儿园国家委员会的指导意见》，家长委员会的基本职责包括“参与学校管理”“参与教育工作”以及“沟通学校与家庭”三项，都没有涉及向家长征收和使用班费等任何财务方面的职能。事实上，2010年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下发的《关于规范中小学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用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严禁将讲义资料、试卷、电子阅览、计算机上机、取暖等作为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用项目；也不得将国家已明令禁止或明确规定纳入公用经费开支的项目列为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用项目。

成立家委会的本意是针对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的突出问题，重点做好德育、保障学生安全健康、推动减轻中小學生

课业负担、化解家校矛盾等工作。这次班费事件，给所有家委会组织敲了一记警钟，家委会要回归到自己的本职上来，不要随意去越位、错位。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向受教育者收取费用，不仅会让家委会变味，也增加了家委会的财务风险，甚至会连累学校和相关老师。

学校以及相关教师也需要很好地反思并从中吸取教训，学校对家委会管理不能缺位。《教育部关于建立中小学幼儿园国家委员会的指导意见》明确规定“家长委员会应在学校的指导下履行职责。”即便家委会是在学校不知情的情况下收取班费，脱离学校的指导和监管，校方依然无法推卸失察、失管的责任。学校既不能让家委会流于形式、无所作为，也不能任其越位错位，更不能借家委会之名违规向家长收费。